

附件:

子洲县 2023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子洲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

评价方式: 子洲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 子洲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评价组

报告日期: 2024 年 3 月 11 日

子洲县财政局（制）

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得分	扣分原因
投入 (15分)	预算配置 (15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5分；“三公经费”>0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90%，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5	
过程 (40分)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计3分；0-10%(含)，计2分；20%-30%(含)，计0.5分，大于30%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率：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3	
		支付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50%。6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0.5分，扣完为止。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下达。	3	3	
		资金结余	无结余，得3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得2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足额下达。	3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计6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6	6	
	预算管理 (1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分；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0.5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3	
		公务卡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3	0	
	资产管理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③资产处置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3	3	
	产出 (25分)	职责履行 (25分)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进行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25	10
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10				
单位职能工作			5				
效果 (20分)	履职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进行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15	3	
		社会效益				9	
		生态效益				3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总分					100	97	

备注：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总分为100分。

二、评价小组

姓名	职务/职称	单位	签字
赵发礼	主任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	赵发礼
贾亚运	干事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	贾亚运
高婷婷	干事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	高婷婷

评价组组长（签字）：

赵发礼

2024年3月11日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



2024年3月11日

三、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1、部门性质、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子洲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是全额财政拨款二级预算事业单位，编制人数6人，实有在职人员4人。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单位资产总额（账面原值）1.8万元，其中流动资产0万元，固定资产1.8万元。

2、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根据上级主管部门制定的工作任务。

单位履职总体目标：负责对全县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进行调研、指导、检查、督促和先进经验宣传推广；负责全县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工作，落实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五大任务。

2023年我中心主要工作任务：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工作。深入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大力推动志愿服务常态化、制度化。开展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着力抓好社会文明实践工作。

3、当年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3年我中心紧紧围绕年度工作计划和各项任务要求，精心组织，扎实工作，全面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开展工作。深入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各项工作圆满完成。

4、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2023年我中心召开预算绩效工作专题会，成立专门领导小组，合理分工，责任到人，确保预算绩效工作顺利开展。2023年我中心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实现全覆盖；年度预算资金执行过程严格按照年初资金用途使用，确保财政资金使用达到预期效果；对上年度部门整体和项目支出绩效进行自评，并在子洲县政府门户网站全公开。

5、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3 年总收入为 140.32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2023 年的总支出为 140.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22 万元，项目支出 92.9 万元，无结余。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2023 年我中心全面完成了预算任务，所有工作和项目有序开展：

1、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工作

从组织领导、考核激励、协调联动等方面加强顶层设计，制度化引领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各项工作，全面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向纵深发展。一是积极完善、建立健全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制度体系。出台《子洲县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考核管理办法》《子洲县新时代文明实践奖补资金管理办法》《关于推动文明单位积极参与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美丽乡村+文明家园”建设的工作方案》等文件，用好包抓督导机制和结对帮扶共建制度，推动文明实践工作落细落实，推动城乡精神文明建设融合发展。二是扩大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覆盖范围，新增加 4 个“暖心小点点”文明实践点及“县党史教育中心”等文明实践基地，进一步扩大文明实践阵地覆盖面，推动特色文明实践“零距离”延伸至群众身边。

2、深入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为全面提升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水平，子洲县将选树培育先进典型作为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途径，深入推进各级各类文明单位、文明村镇、文明校园、文明社区、文明家庭创建活动。3 月份，经过查验创建资料及实地检查创建成果等程序，完成了对 2022 年度申创县级各类文明单位的验收工作。4 月份，全面启动了 2023 年度市、县各类文明单位创建工作。一是新

申创 2023 年度市级文明单位标兵 1 个、文明单位 4 个、文明校园 2 个、文明乡镇 1 个、文明村 11 个，并督促指导各申创单位在榆林市文明单位创建系统中注册开通账号及适时上传创建资料。二是新申创 2023 年度县级文明单位 4 个，文明校园 1 个，文明村 2 个，文明社区 2 个，文明企业 2 个，文明家庭 6 户。同时，召开《全县各级各类文明单位创建暨文明单位与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美丽乡村 文明家园”建设示范点结对共建安排部署会》，并在 9 月、11 月两次深入各级各类文明单位进行督促指导文明单位创建工作，着力提升文明创建的质量和水平。三是全面启动文明城市创建工作。5 月 25 日，召开文明城市创建推进会，安排部署创文工作；出台《子洲县创建文明城市工作实施细则》、《关于县级领导和部门分片区包抓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的通知》等文件，并成立两个专门督导组，开展创文专项督导 2 轮，全县上下齐抓创文的氛围日渐浓厚。

3、农村精神文明建设高质量发展

一是深入开展“五提倡五反对”移风易俗工作。召开移风易俗联席会议，部署全县移风易俗工作，并将移风易俗工作与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相结合，充分利用乡村大喇叭和“移风易俗进万家”说书进万家文明实践活动，倡导喜事新办、丧事简办的新风尚，引导群众转变思想观念，破除陈规陋习，养成文明、科学、健康的生活方式。二是通过对 8 个乡村振兴示范村进行实地调研乡风文明建设情况，为进一步做好子洲乡风文明建设夯实基础，助推文明城市建设及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三是深入实施“美丽乡村 文明家园”建设“十个一”示范工程及“市级文明示范村”建设工作，申报推荐马蹄沟镇吉利坪村为陕西省“美丽乡村 文明家园”建设示范点；经乡镇推荐、县委宣传部初审并实地察看，市委宣传部综合评定，认定苗

家坪镇梁渠村和马蹄沟镇吉利坪村为“市级文明示范村”，不断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农村落细落小落实，着力提升全县精神文明建设水平。同时，为丰富农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多次组织文化志愿者开展送文化下乡活动，提升基层群众文化素养。通过系列工作的开展，我县迈出了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向高质量发展的步伐，推动我县广大群众主动参与到乡风文明建设中，助推乡村振兴工作取得新成就。

4、大力推动志愿服务常态化、制度化

一是聚焦五大重点工作内容，2023年子洲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累计开展**500余**场次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覆盖全县所有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惠及群众两万余人。**开展学习实践科学理论系列活动**，通过邀请省市宣讲团集中讲与县乡领导乡镇讲、驻村工作队进村讲、帮扶干部逐户讲、党校讲师巡回讲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对象化、分众化、互动化宣讲，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走进实践、走进农村、走进群众。**开展宣传宣讲党的政策系列活动**，县级领导深入包联乡镇实践所，乡镇党委书记下沉村实践站开展理论宣讲，县委党校骨干教师及县委史志办骨干组成“子洲红”文明实践宣讲团进实践所站常态开展宣讲，把党的政策从“书面语”转化为“家常话”，让群众在“拉家常”中领会党的最新理论成果。**开展培育践行主流价值系列活动**，举办“最美家庭”评选、“康硬人家”表彰等**200**余场培育主流价值活动，焕发农村文明新气象。**开展丰富活跃文化生活系列活动**，以传统节日为载体，开展讲习俗、转九曲、捏面花等“我们的节日”系列文明实践活动，弘扬传统文化。同时，组建“文艺小骑兵”和“舞动子洲”志愿服务小队常态化送说书、送文艺、送文化到农村，提升群众幸福感。**开展持续深入移风易俗系列活动**，开展“移风易俗进万家活动”，组建“说事

堂”“说理处”“法律坐诊”等志愿服务队开展长效服务，化解农村矛盾纠纷，革除农村恶俗陋习，培养群众尊法守礼新生活。

二是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常态化、规范化。今年以来，积极孵化培育了如“二十大知识我来答”“好人讲好故事”“习语学习打卡地”“夕阳红宣讲团”“李子洲事迹宣讲团”等志愿服务品牌项目；同时，持续开展对已培育的“亲情暖心桥”“子洲红”等文明实践品牌项目，进一步提升文明实践项目品牌效应。其中，“亲情暖心桥”“子洲红”“移风易俗进万家”等特色项目逐渐显现出品牌效应。

四是推荐上报1个省级文明实践示范所、5个文明实践示范站、1条文明实践品牌线路、20个文明实践站点、10个文明实践优秀志愿者、94个文明实践骨干等陕西省文明实践“十百千万”创评项目；1个省级最佳志愿服务组织、1个最佳志愿服务项目；1个市级文明实践示范中心、2个文明实践示范所、33个文明实践示范站、5个文明实践示范基地、5个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示范团队等榆林市新时代文明实践“125511”典型；4个市级最佳志愿服务项目、4个最佳志愿服务组织、2个最美志愿服务社区、11个最美志愿者等榆林市志愿服务“四个最美（佳）先进典型”；推荐申报“习语学习打卡点”文明实践项目参与榆林市2023年首届优秀全民阅读评选活动。

5、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

2023年，全县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扎实推进。**一是**组织志愿者开展6次“红领巾课堂”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让我县广大青少年领略大美子洲的人文历史和自然风光，促进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二是**组织全县中小学生收看了“开学第一课”、道德模范进校园线上公益讲座及开展清明祭英烈、“童心向党”、争做新时代好少年、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及向国旗敬礼等教育实践活动。**三是**对乡村学校少年宫开展了常态化

督查指导工作，进一步推进子洲县乡村学校少年宫管理规范化，更好地发挥少年宫学校的示范、引领、辐射作用。**四是**为深入开展护苗工作，通过护苗行动宣传和护苗心理健康疏导两支专业志愿服务队伍，开展专项活动，大力营造保护知识产权、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良好文化环境，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积极净化文化阅读环境，树立健康向上的社会风尚。

6、着力抓好社会文明实践工作

围绕讲文明、有公德、守秩序、树新风，2023年，子洲县积极开展社会文明实践工作。一是各级各类文明单位积极发挥表率作用，组织开展文明交通、文明餐桌及“我们的节日”等系列主题活动，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二是利用“子洲融媒”微信公众平台、视频号、抖音等新媒体积极宣传推介精神文明建设各类典型，生动讲述精神文明创建工作品牌故事，扩大典型宣传的传播力影响力。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次及绩效完成情况的分析

本次整体绩效自评满分100分，自评得分为97分，优秀等级。

自评主要涉及单位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数量指标、效益指标等6个方面，具体如下：

预算配置方面共15分，得15分；预算执行方面共15分，得15分；预算管理方面共15分，得12分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消费刷卡支出；资产管理方面共10分，得10分；数量指标方面共25分，得25分；效益指标方面共20分，得20分。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通过此次自评，各项绩效目标均已实现，但工作中仍有不足之处，主要体现在：**一是**经费预算不足。目前我县在县级层面未将文明实践工作纳入正常财政经费预算，致使文明实践工作存在重使用轻支持，重索取轻资

助的现象，缺乏可持续发展能力，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的社会效益受到了一定的制约。**二是**人员短缺。目前我县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主要由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承担，但我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为副科级建制，编制仅为6个，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任务繁重，使得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在推动时存在一定的现实困难。**三是**缺乏学习交流。目前我县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处于起步阶段，县级中心与基层所站在工作业务上交流沟通较少，导致部分所站工作人员业务不精通，使文明实践工作在实际推动中存在困难。

针对此次自评发现的问题和原因，我中心将会在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改进：**1.**组织开展培训学习。利用互联网资源，制定培训学习计划，通过召开现场观摩会、培训会，集体学习及督促自己主动学习的方式，学习文明实践工作的相关理论知识、业务内容等，拓宽基层所站工作人员的理论知识面，提升基层工作人员的专业水平、知识等，并督促工作人员加强对理论知识的应用，在日常工作中，遇问题多查阅文献，熟悉相关知识，从而提高自己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助力工作更好开展；定期组织基层所站工作人员到兄弟县学习，借鉴他县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的成熟模式，再结合我县、我单位的实际情况，因地制宜的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2.**在具体开展工作业务时，应先提前规划谋虑，制定相关工作的工作方案，并在方案中制定应急管理措施，预防突发情况的发生，保障各项工作业务顺利完成。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结果引起我单位高度重视，及时进行问题梳理和整改工作，切实改进工作中的不足，有效提高单位履职能力及资金使用效率，且根据安排将自评结果在子洲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